

2018年4月12日

透過吸收合併進行私有化

就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產品說明	交易性質	與衍生工具有關的參照證券數目	到期日或清結日	參考價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交易後數額 (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Goldman Sachs (Asia) L.L.C. on behalf of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and affiliates	2018年4月11日	衍生工具	其他類別產品	清結衍生工具合約	54,000	2028年2月7日	\$8.0141	\$432,763.3980	57,000

完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交易披露

註：

Goldman Sachs (Asia) L.L.C. on behalf of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and affiliates 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6)類別聯繫人。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Goldman Sachs (Asia) L.L.C. on behalf of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and affiliates 是最終由 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擁有的公司。